

证券代码：833618

证券简称：迪派无线

主办券商：天风证券

武汉迪派无线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第一届监事会第九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监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法律责任。

一、会议召开和出席情况

（一）会议召开情况

- 1、会议通知的时间和方式：2018 年 4 月 9 日，以电话或电子邮件等方式送达全体监事。
- 2、会议召开时间：2018 年 4 月 19 日
- 3、会议召开地点：武汉迪派无线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会议室
- 4、会议召开方式：网络方式
- 5、会议主持人：监事会主席王玉平
- 6、召开情况合法、合规、合章程性说明：会议的召集、召开符合有关法律、法规和公司章程的规定。

（二）会议出席情况

应出席监事会会议的监事人数共 3 人，实际出席本次监事会会议的监事（包括委托出席的监事人数）共 3 人，缺席本次监事会会议的监事共 0 人。

二、议案审议情况

（一）审议通过《公司监事会 2017 年度工作报告》

1、 议案内容：《公司监事会 2017 年度工作报告》。

2、 议案表决结果：

同意票 3 票，反对票 0 票，弃权票数 0 票。

3、 回避表决情况：

该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无需回避表决。

4、 提交股东大会表决情况：

该议案需提交 2017 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

（二）审议通过《2017 年度财务决算报告》

1、 议案内容：《2017 年度财务决算报告》。

2、 议案表决结果：

同意票 3 票，反对票 0 票，弃权票数 0 票。

3、 回避表决情况：

该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无需回避表决。

4、 提交股东大会表决情况：

该议案需提交 2017 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

（三）审议通过《2018 年度财务预算报告》

1、 议案内容：《2018 年度财务预算报告》。

2、 议案表决结果：

同意票 3 票，反对票 0 票，弃权票数 0 票。

3、 回避表决情况：

该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无需回避表决。

4、提交股东大会表决情况：

该议案需提交 2017 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

（四）审议通过《关于聘请 2018 年年度财务报告审计机构的议案》

1、 议案内容：根据《公司法》等法律、法规及相关规定的要求，拟续聘具有证券、期货业务资格的立信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作为公司 2018 年年度财务报告审计机构，期限一年，并授权公司财务部办理具体签约等事宜。

2、 议案表决结果：

同意票 3 票，反对票 0 票，弃权票数 0 票。

3、 回避表决情况：

该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无需回避表决。

4、提交股东大会表决情况：

该议案需提交 2017 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

（五）审议通过《公司 2017 年年度报告》及《公司 2017 年年度报告摘要》的议案

1、 议案内容：该报告内容已披露于登载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信息披露平台（www.neeq.com.cn）的《武汉迪派无线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017 年年度报告》（公告编号：2018-011）和《武汉迪派无线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017 年年度报告摘要》（公告编号：2018-012）。

根据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有限责任公司的《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挂牌公司信息披露细则》等有关要求，公司监事会对《武汉迪派无线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017 年年度报告》及其摘要进行了审核，并发表审核意见如下：

（1）.《武汉迪派无线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017 年年度报告》及其摘要编制和审议程序符合法律、法规、公司章程和公司内部管理制度的各项规定。

（2）.《武汉迪派无线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017 年年度报告》及其摘要的内容和格式符合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的各项规定，该报告所记载的事项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所披露的信息真实、准确、完整；立信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对公司财务报告出具的审计报告是实事求是客观公正的，公允地反映了公司的财务状况和经营成果。

（3）.提出本意见前，未发现参与年报编制和审议的人员存在违反保密规定的行为。

2、议案表决结果：

同意票 3 票，反对票 0 票，弃权票数 0 票。

3、回避表决情况：

该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无需回避表决。

4、提交股东大会表决情况：

该议案需提交 2017 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

三、 备查文件目录

（一）、《武汉迪派无线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第一届监事会第九次会议决议》

武汉迪派无线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018年4月19日